

2021 年度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部门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2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五部分 附件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鲤城区人民政府主管救济、低保、基层政权、社区建设、社会养老、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管理、婚姻收养登记、殡葬管理、区划地名、界线管理、老区工作、慈善、福利院等社会事务。

二、部门决算部门基本情况

从决算部门构成看，1个行政机关及3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部门详细情况见下表：

部门名称	部门性质	在职人数
鲤城区民政局	全额拨款	11
鲤城区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	10
鲤城区婚姻登记处	全额拨款	2
泉州鲤城区社会福利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鲤城区民政局主要任务是：将认真落实各项惠民措施，抓紧制定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相关文件，积极推进新型社区治理工作，努力推动鲤城民政事业再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 着力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 (二) 着力完成社会养老等工作。
- (三) 着力提升和谐社区建设水平。
- (四) 着力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
- (五) 着力提升公共事务管理水平。
- (六) 福利院做好全区“三无”老人的赡养和护理及孤、残儿童及社会弃婴的收养护理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16.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7.4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100.00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83.8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1.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3.1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1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299.3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97.58	本年支出合计	5075.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9.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71.51
总计	5147.01	总计	5147.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部门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民政
局

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部 门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097.58	4813.72	100.00		183.86
2010408	物价管理	6.76	6.76					
2080201	行政运行	293.72	293.7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47	110.4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99	6.99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7.85	77.8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1.41	241.41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63.21	63.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2	44.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42	75.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13	939.13					
2080899	其他优	1.14	1.14					

	抚支出							
2081001	儿童福利	24.49	24.49					
2081002	老年福利	922.45	922.45					
2081004	殡葬	1.99	1.9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部门	751.12	651.12		10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3.19	3.1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26.36	1.96					124.4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8.72	238.7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4.37	604.3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6.94	56.9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10	0.1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82	122.82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2.58	15.78					56.8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4	0.0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62	1.6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10	3.1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1	3.0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	294.44	294.44					

	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4.91	2.25					2.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万元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075.51	3447.13	1628.38	
2010408	物价管理		6.76	6.76			
2080201	行政运行		293.72	292.82	0.9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47		110.4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99		6.99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7.85		77.8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1.41	236.53	4.88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63.21	63.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2	39.60	4.62		

	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42	75.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部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13	939.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4	0.94	0.20			
2081001	儿童福利	24.49	20.21	4.29			
2081002	老年福利	922.45	433.62	488.83			
2081004	殡葬	1.99		1.9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部门	729.05	480.53	248.52			
2081006	养老服务	3.19		3.1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	126.36		126.36			

	利支出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8.72	218.66	20.05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4.37	443.36	161.0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6.94	56.9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10		0.1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82	118.62	4.2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2.58	15.78	56.8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4		0.0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62		1.62			
2110199	其他环	3.10		3.10			

	境保 护管 理事 务支 出					
2121499	其 他污 水处 理费 安排 的支 出	3. 01		3. 01		
2296002	用 于社 会福 利的 彩票 公益 金支 出	294. 44		294. 44		
2299999	其 他支 出	4. 91		4. 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部门：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16.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6	6.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7.4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2.54	4502.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2	1.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3.10	3.1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1		3.01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				

		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工作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296.69	2.25	294.4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13.72	本年支出合计	4813.72	4516.27	297.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813.72	总计	4813.72	4516.27	29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16.27	3447.13	1069.14
2010408	物价管理	6.76	6.76	
2080201	行政运行	293.72	292.82	0.9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47		110.4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99		6.99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7.85		77.8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1.41	236.53	4.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21	63.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2	39.6	4.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42	75.42	

	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13	939.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4	0.94	0.20
2081001	儿童福利	24.49	20.21	4.29
2081002	老年福利	922.45	433.62	488.83
2081004	殡葬	1.99		1.9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51.12	480.53	170.59
2081006	养老服务	3.19		3.1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96		1.9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8.72	218.66	20.05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4.37	443.36	161.0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6.94	56.9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10		0.1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82	118.62	4.2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 78	15. 7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 04		0. 0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 62		1. 6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 10		3. 10
2299999	其他支出	2. 25		2. 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部门：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8.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1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53.49	30201	办公费	19.2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38.16	30202	印刷费	0.07	310	资本性支出	2.32
30103	奖金	347.67	30203	咨询费	0.9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2
30107	绩效工资	50.81	30205	水费		31003	专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11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80	31006	大型修缮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37	30208	取暖费		31007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60	30211	差旅费	0. 82	31009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 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 02	31011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 60	30214	租赁费		31012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9. 28	30215	会议费		31013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1. 30	30216	培训费	0. 06	31019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83. 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45. 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53. 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4. 37	30226	劳务费	18. 0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 1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		30229	福利		31205	利息	

	金			费			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5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 90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1. 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利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务债务利息				
人员经费合计		3367. 62	公用经费合计				79. 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部门：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5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5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55
3. 公务接待费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297.45	297.45			297.45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1	3.01			3.0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4.44	294.44			294.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部门: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49.4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5097.58 万元，本年支出 5075.51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1.51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5097.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64.76 万元，增长 36.5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16.2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7.45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1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83.86 万元。

(二) 2021 年支出 5075.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53.07 万元，增长 36.3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447.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67.62 万元，公用经费 79.51 万元。
2. 项目支出 1628.3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516.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56.76 万元，增长 38.5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08 物价管理 6.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13 万元，下降 82.62%。主要原因是发放给特殊困难群众的价格补贴支出减少。

(二) 2080201 行政运行 293.7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25 万元, 增长 50.26%。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上下浮动及行政人员调入调出工资福利浮动等。

(三)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4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23 万元, 增长 71.76%。事业办公经费上下浮动及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浮动等。

(四)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99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地名勘界、制作路牌等支出, 上年无此项支出。

(五)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7.8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4 万元, 增长 1.88%。主要原因是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工作经费正常上下浮动。

(六)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1.4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28 万元, 增长 22.46%。主要原因是民政事务服务中心办公经费及人员薪资正常浮动。

(七)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63.2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67 万元, 下降 6.9%。主要原因是正常水平上下浮动。

(八) 2080502 事业部门离退休 44.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69 万元，增长 138.64%。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支出增加。

(九)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4 万元，增长 135.54%。主要原因是还上年及本年专户代扣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十一)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5 万元，下降 5.53%。主要是代管退休人员存在过世减员。

(十二)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8 万元，减少 41.24%。主要是五老人员减员，五老人员定期补助支出减少。

(十三) 2081001 儿童福利 24.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78 万元，增长 560.11%。主要原因是本年孤儿生活补助金支出增加。

(十四) 2081002 老年福利 922.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2.52 万元，增长 114.56%。主要原因是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运营补贴及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支出增加。

(十五) 2081004 殡葬 1.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本年新增民政清明祭扫预约平台费用。

(十六)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部门 651.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9.68 万元，增长 18.08%。主要原因是福利院院民支出增加、人员支出及其它有所增加。

(十七) 2081006 养老服务 3.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养老服务市护理补助支出，上年无此项支出。

(十八)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用于养老机构市级床位运营补助。

(十九)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8.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6 万元，增长 2.12%。主要是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正常上下浮动。

(二十)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4.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5.66 万元，增长 280.8%。主要原因是本科目上上年前三季度由财政专户支出。

(二十一)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6.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31 万元，减少 26.29%。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支出减少。

(二十二)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十三)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1.02 万元，增长 193.83%。主要原因是本科目上年度 1-4 月由财政专户支出。

(二十四)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82 万元，下降 58.03%。主要原因是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支出减少。

(二十五)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53 万元，下降 92.98%。主要原因是五老人员减员，五老人员定期补助支出减少。

(二十六)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94 万元，下降 95.17%。主要原因是本年居家养老信息化服务经费部分从老年福利科目列支。

(二十七)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列支困难居民垃圾处理费，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十八) 2299999 其他支出 2.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低保特困春节慰问款由此科目列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297.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66 万元，增长 4.8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列支困难居民污水处理费。

(二)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4.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65 万元，增长 3.75%。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正常上下浮动。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47.1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367.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79.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5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3.9 万元下降 85.9%。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此项目（简要说明预决算差异原因、出国（境）团组目的、开支内容等）。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5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4 万元下降 77.08%，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出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需采购新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5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4 万元下降 77.08%，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出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5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 2021 年无弃婴涉外送养回访等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5 个项目实施部门自评，分别是残疾人两项补贴、老年福利、民政工作经费、社会救助支出、“三无”老人、孤弃儿童日常生活支出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211.51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5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残疾人两项补贴、老年福利、民政工作经费、社会救助支出、“三无”老人、孤弃儿童日常生活支出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211.51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4 个、1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83.98%，主要是：办公经费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业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部门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部门（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一）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1107 残疾人两项补贴
单位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编码	146001
财政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⑤	实际支出金额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计	210.00	34.59	238.72	5.87	244.59	238.72	5.87 2.40	
	财政资金小计	210.00	34.59	238.72	5.87	244.59	238.72	5.87 2.4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19.00	19.00	0.00	19.00	19.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210.00	15.59	219.72	5.87	225.59	219.72	5.87 2.6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残疾人两项补贴是补齐民生短板、提高残疾人福利水平的重要抓手。本项目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落实残疾人专项福利政策，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做好全区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使得残疾人家庭条件得到改善，扩大民生项目社会影响。				残疾人两项补贴是补齐民生短板、提高残疾人福利水平的重要抓手。本项目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落实残疾人专项福利政策，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做好全区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使得残疾人家庭条件得到改善，扩大民生项目社会影响。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两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1 指标出处:《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闽政〔2015〕64号) 2 具体内容:残疾人两项补贴是否按时发放至各残疾人银行卡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月人均补贴金额	1 指标出处:《福建省民政厅等4部门关于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工作的通知》(闽民事〔2019〕168号) 2 具体内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每月的人均补贴金额 3 上年度数值:80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80.00	92	15	15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月人均补贴金额	1 指标出处:根据历年重度护理补贴月人均补贴金额设置 2 具体内容: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每月的人均补贴金额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	96.14	15	15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 指标出处:《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规范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闽民事〔2019〕126号) 2 具体内容:将残疾人两项补贴系统在八个街道推广使用,根据政策变化对街道业务负责人进行业务培训。3 上年度数值:0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补贴人次	1 指标出处:根据上一年度发放人次设置 2 具体内容:月均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次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月均享受补贴人次=(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总人次+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总人次)/12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700.00	2095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宣传次数	1 指标出处:《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规范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闽民事〔2019〕126号) 2 具体内容:对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宣传次数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	1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度	1 指标出处:根据历年满意度设置 2 具体内容:办事群众对于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办理速度、发放及时率等方面的高度满意度。 3 上年度数值:88 4 计算方法:满意人数/有效调查人数 ×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85.00	92.52	10	10
合计					100	100.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二）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老年福利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1002]老年福利
单位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编码	146001
财政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⑤	实际支出金额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计	820.40	0.00	707.00	113.40	820.40	707.00	113.40	
	财政资金小计	820.40	0.00	707.00	113.40	820.40	707.00	113.4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820.40	0.00	707.00	113.40	820.40	707.00	113.4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老年津贴制度，向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将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和60周岁以上特殊困难家庭老年人纳入居家养老服务范围；为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站提供运营补贴，确保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和共享发展成果。				向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提供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化基础服务，为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站发放运营补贴，确保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和共享发展成果。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 指标出处:区委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 2 具体内容:高龄补贴是否及时发放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高龄补贴发放及时率=高龄补贴及时发放的月份/12*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高龄补贴覆盖人群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高龄补贴覆盖的老年人数量是否达到预定目标 3 上年度数值:3000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3000.00	3629	10	10
		质量指标	信息化服务覆盖人群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信息化服务覆盖的人群是否达到预定目标 3 上年度数值:4000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4000.00	4755	10	10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营率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数量是否达到预定目标 3 上年度数值:90 4 计算方法:正常运营的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总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	81	20	1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覆盖率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是否覆盖所有街道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数量/街道总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百岁人员慰问率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每年重阳节慰问是否覆盖所有百岁老年人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2021年慰问的百岁老人人数/2021年底百岁老人总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5.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的评估满意度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第三方评估的居家养老服务满意度 3 上年度数值:91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	91	10	10
合计							100	98.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三）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民政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0202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单位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编码	146001
财政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⑤	实际支出金额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计	105.03	19.52	110.47	14.08	124.55	110.47	14.08	11.30
	财政资金小计	105.03	19.52	110.47	14.08	124.55	110.47	14.08	11.3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05.03	19.52	110.47	14.08	124.55	110.47	14.08	11.3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国以来所有婚姻档案历史数据修复工作及生成电子证照，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更好更快实现全国婚姻登记数据依法共享和应用、完成鲤城区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文件归档工作（业务类、成果类及其他类三大类材料）、做好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和登记管理工作、做好移风易俗及社区换届选举等相关工作等。				完成建国以来所有婚姻档案历史数据修复工作及生成电子证照，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更好更快实现全国婚姻登记数据依法共享和应用、完成鲤城区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文件归档工作（业务类、成果类及其他类三大类材料）、做好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和登记管理工作、做好移风易俗及社区换届选举等相关工作等。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社区换届选举完成及时率	1 指标出处:《福建省社区居民委员会选举暂行规定》 2 具体内容:社区换届选举完成及时率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直接证明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区域水平目标值	1 指标出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 649 号令) 2 具体内容:临时救助每次救助金额是否达到预定目标 3 上年度数值:1800 4 计算方法:临时救助区域水平=临时救助总额/临时救助人次*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500.00	2572	10	10
	数量指标	换届选举数	1 指标出处:《福建省社区居民委员会选举暂行规定》 2 具体内容:换届选举完成社区数量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81.00	81	20	20
	质量指标	低保发放及时率	1 指标出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 649 号令) 2 具体内容:低保金及时发放的月份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低保金(特困供养金)及时发放的月份/12*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的困难家庭人次	1 指标出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 649 号令) 2 具体内容:纳入低保、特困供养范围的困难家庭人数 3 上年度数值:926 4 计算方法:救助的困难家庭人次=最低生活保障人数+特困供养人数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0	1179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修复婚姻登记数	1 指标出处:修复婚姻登记数 2 具体内容:修复历史婚姻登记数 3 上年度数值: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45680.00	4586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指标出处:民政日常工作安排 2 具体内容:服务对象对民政工作的满意度 3 上年度数值:90% 4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法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四）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社会救助支出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单位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编码	146001
财政	资金结构(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⑤	实际支出金额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计	910.68	0.00	856.49	54.19	910.68	856.49	54.19	5.95
	财政资金小计	910.68	0.00	856.49	54.19	910.68	856.49	54.19	5.95
	①中央财政资金	9.00	0.00	9.00	0.00	9.00	9.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168.68	0.00	168.68	0.00	168.68	168.68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733.00	0.00	678.81	54.19	733.00	678.81	54.19	7.39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重度残疾人、因病致贫、因学致贫等家庭为重点，全面开展入户调查，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确保“应保尽保”。在财政设立专户确保专款专用，督促各街道及时发放低保金，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以重度残疾人、因病致贫、因学致贫等家庭为重点，全面开展入户调查，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确保“应保尽保”。在财政设立专户确保专款专用，督促各街道及时发放低保金，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低保补助金是否及时发放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低保金(特困供养金)及时发放的月份/12*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5.00	100	10	10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临时救助每人次救助金额是否达到预定目标 3 上年度数值:1800 4 计算方法:临时救助区域水平=临时救助总额/临时救助人次*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500.00	2570	10	10
	成本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是否达到预定目标 3 上年度数值:9300 4 计算方法:最低生活年保障标准=最低生活月保障标准*12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00	9300	10	10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救助的低保、特困困难家庭人次 3 上年度数值:926 4 计算方法:救助的困难家庭人次=最低生活保障人数+特困供养人数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800.00	1179	10	10

	质量指标	低保人均补差水平与2020年的比率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2021年末低保人均补差水平/2020年末低保人均补差水平*100% 3 上年度数值:614 4 计算方法:624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00	10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低保和临时救助范围率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低保和临时救助范围 3 上年度数值:95 4 计算方法:纳入低保和临时救助范围人数/符合低保和临时救助条件的总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	96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困供养水平比上年有所提升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特困人员实际供养水平比2020年有所提升 3 上年度数值:1500 4 计算方法:=2021年特困实际供养水平-2020年特困人员实际供养水平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50.00	20	2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的基本满意度	1 指标出处:省市相关文件 2 具体内容:受助对象的基本满意度 3 上年度数值:90 4 计算方法:91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0.00	91	10	10
合计						100	88.00	
自评得分等次						良好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五）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三无”老人、孤弃儿童日常生活支出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			
单位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福利院			单位编码	146004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⑤	实际支出金额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合计	293.98	0.00	164.48	129.50	293.98	164.48	
		财政资金小计	293.98	0.00	164.48	129.50	293.98	164.48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293.98	0.00	164.48	129.50	293.98	164.48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三无”老人、孤弃儿童的基本生活、医疗、康复、教育、就医等方面的需求，为“三无”老人、孤弃儿童提供全面、更优质的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健康指导等服务，保障了“三无”老人、孤弃儿童居住环境的消防安全，维持了我院正常运行，使“三无”老人、孤弃儿童生活在安全舒适的环境中。				保障我“三无”老人、孤弃儿童的基本生活、医疗、康复、教育、就医等方面的需求，为“三无”老人、孤弃儿童提供全面、更优质的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健康指导等服务，保障了“三无”老人、孤弃儿童居住环境的消防安全，维持了我院正常运行，使“三无”老人、孤弃儿童生活在安全舒适的环境中。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 指标出处:历年绩效目标收集 2 具体内容:本年度年初预算 293.98 万元, 实际支出 164.48 万元, 余额 129.5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55.94% 3 上年度数值:上年度年初预算安排 316.9 万元, 实际支出 146.26 万元, 余额 170.64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46.15% 4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年初预算*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85.00	55.94	20	13.1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费老人供养数	1 指标出处:部门新增 2 具体内容:福利院按照相关规定及日常工作安排应接收的公费老人人数, 年初人数为 55 人, 年中有增加及减少, 年末人数为 56 人, 完成率为 100% 3 上年度数值:2020 年年初 54 人, 年末人数 55 人, 完成率 100% 4 计算方法:年末人数/年初人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56.00	53	10	9.46
		弃童供养数	1 指标出处:部门新增 2 具体内容:福利院按照相关规定及日常工作安排应接收的弃童人数, 年初人数为 7 人, 年末人数为 7 人, 完成率为 100% 3 上年度数值:2022 年年初人数 7 人, 年末人数 7 人, 完成率为 100% 4 计算方法:年末人数/年初人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7.00	7	10	10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供养标准控制数	1 指标出处:部门新增 2 具体内容:根据泉民保【2020】11号文规定, 2022年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全护理供养标准为2036元/人/月, 半全护理供养标准为1726元/人/月, 2022年均已达到标准, 达标率100% 3 上年度数值:根据泉民保【2020】11号文规定, 2021年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全护理供养标准为2036元/人/月, 半全护理供养标准为1726元/人/月, 2022年均已达到标准, 达标率100% 4 计算方法: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全年平均生活水平/集中供养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平均值*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完成率	1 指标出处:部门新增 2 具体内容:福利院在2021年接到的投诉事项及处理情况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投诉及时处理件数/接到投诉件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康学龄儿童入学率	1 指标出处:部门新增 2 具体内容:院内健康儿童入学率 3 上年度数值:2021年健康儿童3人, 入学3人, 入学率为100% 4 计算方法:入学儿童人数/健康儿童人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100.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养对象对服务水平满意度	1 指标出处:部门新增日常工作安排 2 具体内容:年末调查在院供养老人对 2021 年福利院服务的满意度调查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满意人数/参与调查有效人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得分	95.00	100	10	10
合计					100	92.62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一）

为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组织对 2021 年度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 21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1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 34.5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19.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5.59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19.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19.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225.5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25.59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244.5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19.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25.59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238.72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19.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19.72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5.8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5.87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2.40%，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60%、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残疾人两项补贴是补齐民生短板、提高残疾人福利水平的重要抓手。本项目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落实残疾人专项福利政策，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做好全区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使得残疾人家庭条件得到改善，扩大民生项目社会影响。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00 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培训次数，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权重 10.00，得分 10.00。

2、质量指标

3、时效指标

1) 两项补贴发放及时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1)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月人均补贴金额，目标值 80.00，实际完成 92，权重 15.00，得分 15.00。

2)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月人均补贴金额, 目标值 90.00, 实际完成 96.14,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享受补贴人次, 目标值 1700.00, 实际完成 2095,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宣传次数,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办事群众满意率, 目标值 85.00, 实际完成 92.52,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还需进一步加强残疾人动态管理。户籍迁移、死亡、残疾等级变动等都将影响残疾人两项补贴的申领资格, 而我区残疾人基数较大, 部分变动发现不够及时, 容易出现追缴、补发等操作, 不利于资金的管理。

2. 对残疾人两项补贴系统的使用还不够熟练。

我区虽然能够按要求逐月完成系统内的残疾人数据的变动，但出现审批不够及时的情况，让街道、残联无法及时掌握数据变动。

3. 对残疾人的排查力度不够。一年仅对残疾人数据进行一次排查，平时缺少抽查。

(二) 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加强与街道、社区以及各部门的配合，及时发现残疾人的变动；与兄弟县区增强沟通，及时发现户籍变动情况。

2. 进一步加强对残疾人两项补贴系统的使用。做到申请一个、审批一个，及时更新残疾人数据库。

3. 进一步加强对区域内残疾人情况的排查和抽查，做到应补尽补，不少一人。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二）

为提高老年福利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组织对 2021 年度老年福利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 820.4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820.4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707.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707.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113.4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3.4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820.4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820.4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707.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707.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113.4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3.4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13.82%，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3.82%、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向 80 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提供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化基础服务，为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站发放运营补贴，确保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和共享发展成果。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00 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 1) 高龄补贴覆盖人群，目标值 3000.00，实际完成 3629，权重 10.00，得分 10.00。
- 2) 信息化服务覆盖人群，目标值 4000.00，实际完成 4755，权重 10.00，得分 10.00。

2、质量指标

- 1) 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营率，目标值 90.00，实际完成 81，权重 20.00，得分 18.00，未完成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居家养老服务站停止运营。

3、时效指标

1)发放及时率,目标值 90.00,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覆盖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20.00,得分
20.0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百岁人员慰问率,目标值 95.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20.00,得分 2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居家养老服务的评估满意度,目标值
90.00,实际完成 91,权重 10.00,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在申请高龄补贴的过程中,部分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因
身体原因无法办理或不懂得办理,无法理提供银行卡。

2、部分符合条件老人对高龄补贴政策、居家养老基础服务政策不了解，没有及时提出申请。

3、符合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及部分国企退休老年人已从人社局领取高龄补贴，但存在一部分国企退休人员未领取到高龄补贴，在实际发放中这部分人群无法精准识别。

（二）改进措施

1、强化与金融部门协调力度。积极介入，加强与金融部门协调力度，争取为老年人提供定点服务或者上门服务。

2、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让老年人了解我区高龄补贴及居家养老基础服务，促进老年人福利政策落地，同时，定时组织回访和听取意见及时改正服务质量。

3、建议将高龄补贴发放单位从民政局变更为人社部门，统一发放渠道。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三）

为提高民政工作经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组织对 2021 年度民政工作经费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 105.03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05.03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 19.52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9.52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110.4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0.47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14.0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4.08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124.5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24.55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110.4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0.47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14.0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4.08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11.30%，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30%、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完成建国以来所有婚姻档案历史数据修复工作及生成电子证照，完善全国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水平，更好更快实现全国婚姻登记数据依法共享和应用、完成鲤城区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文件归档工作（业务类、成果类及其他类三大类材料）、做好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和登记管理工作、做好移风易俗及社区换届选举等相关工作等。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00 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换届选举数，目标值 81.00，实际完成 81，权重 20.00，得分 20.00。

2、质量指标

1) 低保发放及时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3、时效指标

1) 社区换届选举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1) 临时救助区域水平目标值, 目标值
1500.00, 实际完成 2572,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救助的困难家庭人次, 目标值 900.00, 实
际完成 1179,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修复婚姻登记数, 目标值 45680.00, 实际
完成 45860,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0.00, 实际完成 9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在申请高龄补贴的过程中，部分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因身体原因无法办理或不懂得办理，无法理提供银行卡。

2、部分符合条件老人对高龄补贴政策、居家养老基础服务政策不了解，没有及时提出申请。

3、民政工作任务日趋繁重，街道从事社会救助工作人员不足，往往一人身兼数职，队伍建设与工作要求失衡。

（二）改进措施

1、强化与金融部门协调力度。积极介入，加强与金融部门协调力度，争取为老年人提供定点服务或者上门服务。

2、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让老年人了解我区高龄补贴及居家养老基础服务，促进老年人福利政策落地，同时，定时组织回访和听取意见及时改正服务质量。

3、加强基层民政工作队伍建设，优化民政工作人员配置，提升街道民政协理员工资待遇。加强对民政经办人员的能力培训，提升其工作胜任能力。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四）

为提高社会救助支出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组织对 2021 年度社会救助支出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 910.6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9.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168.68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733.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856.4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9.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168.68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678.81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54.1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54.19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910.6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9.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168.68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733.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856.4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9.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168.68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678.81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54.1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54.19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5.95%，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7.39%、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以重度残疾人、因病致贫、因学致贫等家庭为重点，全面开展入户调查，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确保“应保尽保”。在财政设立专户确保专款专用，督促各街道及时发放低保金，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8.00 分，等级为良好，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救助的困难家庭人次 10, 目标值 800.00,
实际完成 1179,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2、质量指标

1) 低保人均补差水平与 2020 年的比率, 目标
值 100.00, 实际完成 102,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3、时效指标

1)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目标值 95.00, 实际
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1) 临时救助区域水平目标值, 目标值
1500.00, 实际完成 257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2)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目标值 9000.00, 实际
完成 93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低保和临时救助范围率,
目标值 90.00, 实际完成 96, 权重 20.00, 得
分 20.0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特困供养水平比上年有所提升,目标值
50.00,实际完成20,权重20.00,得分8.00,
未完成原因:市级未按期对特困供养标准进
行调整。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受助对象的基本满意度,目标值90.00,实
际完成91,权重10.00,得分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 1.社会救助工作任务日趋繁重,街道从事社会救助工作人
员不足,往往一人身兼数职,队伍建设与工作要求失衡。
- 2.部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对低保政策不了解,没有及时
提出申请。
- 3.肇事肇祸精神疾病患者救助亟需规范。

(二) 改进措施

- 1.规范精神疾病患者救助。建议尽快完善相关配套政
策,通过统筹临时救助等财政资金,规范重性精神疾病障
碍患者救助。

2. 加强基层低保工作队伍建设，优化城市低保工作人员配置，提升街道养老救助协理员工资待遇。加强对低保经办人员的能力培训，提升其工作胜任能力。

3. 加大数据比对力度，强化主动排查工作力度，将符合条件的家庭或个人纳入保障范围，确保应保尽保。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五）

为提高“三无”老人、孤弃儿童日常生活支出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鲤城区福利院组织对2021年度“三无”老人、孤弃儿童日常生活支出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293.98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293.98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0.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0.0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164.4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64.48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129.5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29.5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293.9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293.98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164.4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64.48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129.5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29.5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44.05%，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44.05%、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保障我“三无”老人、孤弃儿童的基本生活、医疗、康复、教育、就医等方面的需求，为“三无”老人、孤弃儿童提供全面、更优质的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健康指导

等服务，保障了“三无”老人、孤弃儿童居住环境的消防安全，维持了我院正常运行，使“三无”老人、孤弃儿童生活在安全舒适的环境中。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2.62 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公费老人供养数，目标值 56.00，实际完成 53，权重 10.00，得分 9.46，未完成原因：新接收 4 人，死亡 7 人

(2) 弃童供养数，目标值 7.00，实际完成 7，权重 10.00，得分 10.00。

2、质量指标

(1) 特困人员供养标准控制数，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3、时效指标

4、成本指标

(1)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85.00，实际完成 55.94，权重 20.00，得分 13.16，未完成原因：部分项目因疫情原因单位封闭无法进行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投诉处理完成率,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健康学龄儿童入学率,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供养对象对服务水平满意度, 目标值 95.00, 实际完成 100.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绩效目标设立进一步明确、细化。

2. 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3、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

(二) 改进措施

1. 加强单位预算编制工作, 根据人员情况、业务开展需要, 逐项做出预算计划, 预算合理、不留缺口、不留空项。

2. 加强业务培训, 提高评价水平。绩效评价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的工作, 专业性强, 工作量大, 建议财政部门进

一步加强开展部门领导及经办人员相关的政策、业务工作培训，组织开展部门之间、单位之间的经验交流，切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